

太极集团有限公司文件

TAIJI GROUP LIMITED COMPANY

太极集团〔2018〕100号

签发人：张忠喜

关于规范生产成本、销售费用核算及相关报表的通知

各公司、厂

为规范生产成本核算、销售费用核算、及成本费用报表编制，为提高财务数据的准确性、可比性，提高财务数据对决策的参考价值，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以及结合各公司实际情况，现在将生产成本、销售费用核算及相关报表编制过程中的部分事项规范如下，请遵照执行。

一、生产成本核算范围

生产成本基本构成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

1、直接材料，包括原材料、辅助材料（或：辅料）、包装材料。直接材料按照品种（或批次）进行领用归集，若某种材

料为不同品种间共同耗用的，应根据各品种投料量比例或其他工艺标准分配到各品种。各厂在使用“辅助材料”或“辅料”时自行定义核算范围（如：是否包括设备及汽车配件，不作统一规定。）

2、直接人工，包括生产车间工人的工资福利及其他工资性费用。若能区分到品种的按品种（或批次）进行归集，不能区分的按产品定额工时（或实际工时）分摊至品种（或批次）。

3、制造费用，包括生产车间除归集到“直接材料、直接人工”以外的其他费用，如：机修人工、锅炉房人工、生产厂房设备折旧、生产用水电汽等等，按产品定额工时（或实际工时）分摊至各品种（或各批次）。

与生产直接相关的其他部门：燃料动力部门、设备维修部门、供应部门、物流部门（含仓储运输）、生产部、质检部、技术部（以上部门以各厂设置和使用名称为准）。这些部门发生的各项费用，归入制造费用按部门进行核算，期末按产品定额工时（或实际工时）分摊至品种（或批次）。（或者是发生时就进制造费用核算；或者在“生产成本-辅助生产成本-辅助费用”核算这些费用，各厂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4、上述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在完工产品和在产品之间，按约当产量法或定额工时法等方法分配，各厂根据实际情况选择合适的方法。

5、由于各厂生产的产品不同、生产工艺流程不同，生产成本核算使用的具体方法（品种法、分步法、分批法），由各公司厂根据实际情况选择确定。

二、生产成本报表

各厂按月编制产品生产成本报表，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和期间费用、税金及附加，按合理标准在各品种（或品规）之间分配期间费用、税金及附加，以反映生产成本、工厂成本。

1、生产成本总额以及单位生产成本，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三项。单位生产成本按当期各品种生产数量计算。即， $\text{生产成本} = \text{直接材料（原材料} + \text{辅料} + \text{包装材料）} + \text{直接人工} + \text{制造费用}$ 。

2、工厂成本总额以及单位工厂成本，包括生产成本、期间费用、税金及附加。期间费用总额能直接归集至品种的费用直接分配到品种，不能直接归集到品种的按销售收入分摊至各品种，税金附加总额按销售收入分摊至各品种。即 $\text{工厂成本} = \text{生产成本} + \text{销售费用} + \text{管理费用} + \text{财务费用} + \text{税金及附加}$ ；单位产品工厂成本按当期生产数量平均计算。

3、两票制的收入差异，在摊销费用时从销售收入基数中剔除。

三、销售费用核算，各厂应尽量将销售费用准确核算到品种。

1、能够核算到品种的费用，如销售提成、样品费、能够明确归集到品种的广告费、促销费等，应核算到具体品种。财务部门应与销售部门商定，明确经办人员在报销票据时应注明费用受益品种及金额，财务以此为依据核算到品种。

2、不能核算到品种，但能归属于几个品种的费用，如：因一个业务员负责销售多个品种的费用，应该在核算的时候，将费用归属并分配到这几个品种。此类共同费用具体分配方法

由各公司根据实际情况确定，如：按业态标准（自销模式、代理销售、底价销售等）；按市场区域划分标准等。

3、对应归属所有产品承担的费用（或不能明确归集到品种的费用），定义为“共同费用”，如宣传公司形象的广告宣传费，在核算的时候，应通过“项目核算”等财务软件功能，设置“共同费用”项目。以便于在编制产品销售利润明细表时按照销售收入比率分摊。

4、对于骨干产品的销售费用，营销策划（服务）总公司在核算费用的时候，应明确归集到品种、共同费用；转入相关生产厂的纸质和电子材料，应方便各厂将费用核算到品种。各厂接受费用后，应尽量明确核算到品种、共同费用。

同时生产普药和骨干品种的生产厂，按上述原则分别核算普药和骨干品种的费用。

四、产品销售利润明细表（见附表）

各厂按月编制“产品销售利润明细表”。产品销售利润明细表按“毛利额=产品销售收入-销售成本；销售利润=毛利额-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营业利润=毛利额-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的关系编制，反映当期每个产品（或每个产品规格）的营业利润。

1、各单位根据销售业务及销售费用发生的实际情况，仔细分别，分类归集各品种的销售费用，主要分以下几种情况：

01）在账务系统核算到品种的费用，编制产品销售利润明细表时，直接归属于品种。

02）在核算时没有分配到品种，但可以按某个标准归属于某部分品种的费用，在编制报表时应在这部分品种之间按销售

收入分摊。如业态标准（代理销售、底价销售等）；市场区域划分标准等。

03)在核算时计入“共同费用”的金额，在所有品种之间，按各品种收入在总收入金额的占比分摊，此处收入基数剔除两票制的收入差异。同时因两票制增加的销售费用必须进入该品种费用，不能分摊。

04)各公司根据各个品种的销售政策、市场等因素真实准确核算分摊费用，不应出现一家生产厂全部品种销售费用率相同的情况。

05)因两票制影响所致，应在销售利润明细表中注明差异金额。

2、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税金及附加，按各品种（或规格）收入占总收入比重分摊至品种（或规格），此处收入基数剔除两票制收入差异。

五、本文件从发文当月执行。请各厂在发文后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明确相关核算、分摊办法，在发文次月 20 日之前报集团财务处备案。

附件：产品销售利润明细表



太极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

2018年5月8日印发

拟稿：夏斌和

校核：吴卫

附件

产品销售利润明细表

单位名称：***公司 期间： 年 月 日 单位： 元

品名	规格	销售数量		销售收入		销售成本		毛利额		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财务费用		销售利润		营业利润	
		当月	累计	当月	累计	当月	累计	当月	累计	当月	累计	当月	累计	当月	累计	当月	累计	当月	累计	当月	累计
合计																					